

遵义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 组织项目投标邀请书

根据《中共遵义市委办公室 遵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遵义市建设黔川渝结合部教育科创中心实施意见（2018-2035年）〉的通知》（遵党办字〔2019〕25号）《关于举办“讴歌伟大时代·献礼伟大祖国”遵义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加快建设黔川渝结合部教育科创中心，经研究，决定于9月组织开展遵义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。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市场竞争原则，现对本次遵义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现场服务、活动组织、后勤保障等项目进行公开邀标投标。

一、投标项目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遵义市第三届中小学生合唱节组织项目；

（二）项目金额：15万元；

（三）项目时间：2019年9月25日至27日

（四）活动规模：60余支队伍

二、招标安排

（一）招标公告时间：2019年9月6日至9月11日；

（二）投标书递交截止时间：2019年9月11日 17:30；

（三）投标书递交地点：遵义市教育局302室；

（四）联系人：王立航（18089605079）；

（五）本项目采用竞标形式招标，各竞标单位根据要求

制作竞标书（须加盖公章并密封）。

1. 竞标书份数：6份；
2. 开标时间：2019年9月12日（具体时间以电话通知为准）；
3. 开标地点：遵义市教育局；

三、招标须知

（一）竞标资格要求

1. 竞标单位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，具有有效的活动公司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；
2. 具备较强的统筹管理经验；
3. 在之前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；

（二）竞标文件要求

1. 竞标单位注册资金达200万元以上；
2. 竞标时须携带法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所有复印件需加盖公章，评标委员会核对后退还原件）；

3. 委托代理人授权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若企业法人代表直接投标则不需要）；

4. 竞标标书包括以下内容：

（1）提供一份现场服务工作方案，含资料准备、现场引导、会场环境打造、获奖证书制作等；

（2）提供一份活动组织工作方案，含场馆租赁、聘请专家及主持人、协调参赛选手食宿等；

（3）提供一份应对紧急突发情况工作预案；

(4) 总体报价;

(5) 其他承诺。

四、评标方式

(一)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市教育局相关科室代表组成;

(二)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, 采用明标方式进行,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项目的价格、服务及安全等进行解释和说明;

(三)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, 按照质量、报价、服务承诺等综合评标;

(四) 评标委员会会依据“公正、平等、严谨”的原则, 综合评议出中标服务机构;

五、其他说明

(一) 竞标书须按竞标文件要求进行投标;

(二) 竞标书应字迹清楚, 内容整齐, 表达准确, 不能有涂改增删;

(三) 竞标方应在标书盖章, 并装入袋内密封, 标书正本一份, 在密封处加盖公章;

(四) 竞标人需向评标委员会进行陈述, 可用 PPT。

六、此次招标事宜遵义市教育局有最终解释权。



